

2025-4-18

研究咨询部

长江期货

中国财政预算框架解构：四本账的职能边界

◆ 核心观点

中国的政府预算体系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这“四本账”构成，形成了一个既分工明确又相互衔接的有机整体。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作为核心，以税收收入为主体，全面保障政府基本职能和公共服务；政府性基金预算依托土地出让等非税收入，专项支持特定公共事业发展；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统筹国企利润分配，既促进国企改革发展又补充公共财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则专款专用，确保社会保障体系稳定运行。

这四本预算通过科学的功能定位和灵活的衔接机制，既保持了各自的独立性，又实现了资金的有序流动：政府性基金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可与一般公共预算双向调剂，而社会保险基金则在保持独立性的同时接受公共财政的定向补充。这一体系既体现了中国特色财政管理的制度优势，能够统筹各类财政资源服务国家战略，又通过分类管理有效防控风险，但同时也面临着土地财政转型、社保可持续性、债务风险防范等结构性挑战。

公司资质

长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交易咨询业务资格：鄂证监期货字{2014}1号

研究员

 **张志恒**

✧ 从业证号：F03102085

✧ 投资咨询编号：Z0021210

一、政府预算体系概览——四本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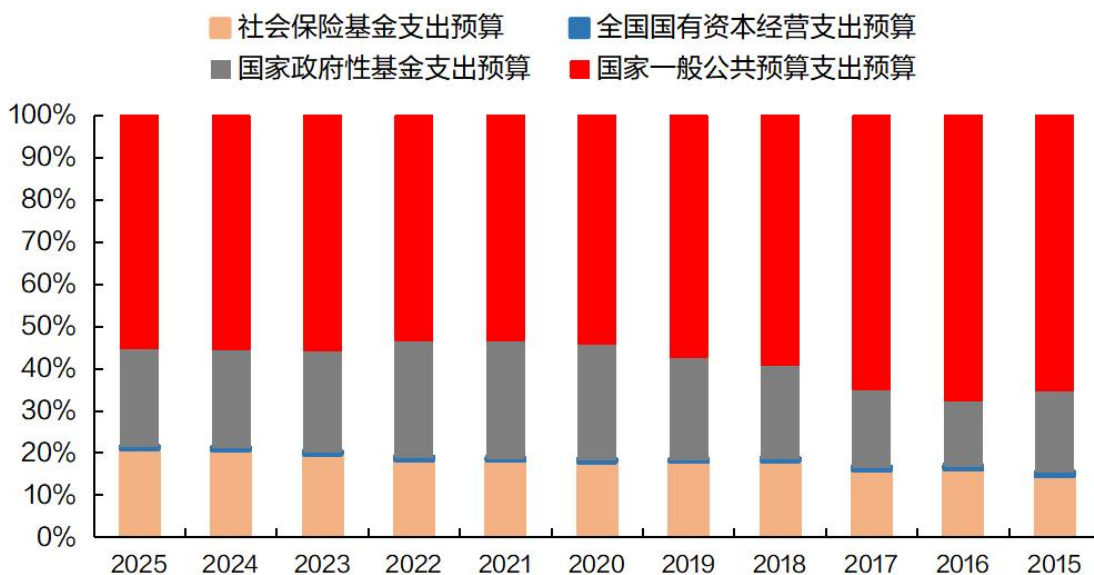
我国的政府财政预算体系分为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从功能定位上来看，“四本账”的收支对象侧重点各有不同。一般公共预算以税收收入为主，政府性基金预算以非税收入为主体，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主要是国企利润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则主要来源于各类社保费。

从账本间关系来看，“四本账”之间既保持了相对独立，同时又做到了相互衔接，一般公共预算便是其相互衔接的关键纽带。其中，第二、三本账与第一本账存在资金的双向流动，而第四本账则为资金的单向流动，即“社会保险基金不能用于平衡公共财政预算，公共财政预算可补助社会保险基金”。

从四本账的相互关联来看，第二、三本账与第一本账存在资金的双向流动，而第四本账则为资金的单向流动，即“社会保险基金不能用于平衡公共财政预算，公共财政预算可补助社会保险基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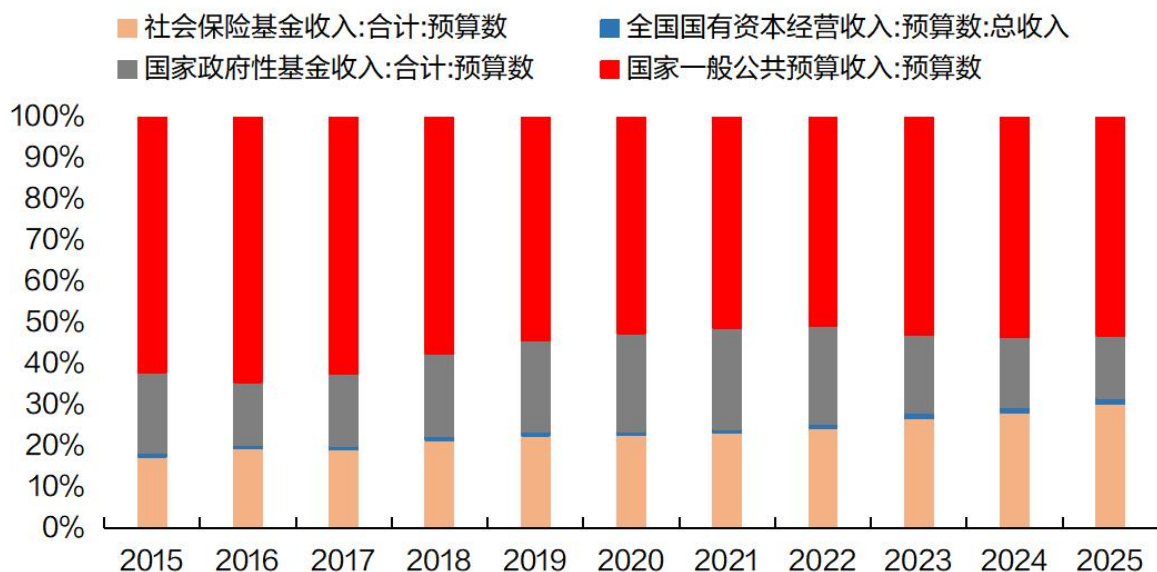
图 1：四本账支出预算支出



数据来源：Ifind、长江期货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规定：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应当与一般公共预算相衔接。实际执行中：①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出资金进入一般公共预算；②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应当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不列赤字，并安排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图 2：四本账支出预算收入占比



数据来源：Ifind、长江期货

《国务院关于试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的意见》规定：在预算体系中，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单独编报，与公共财政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相对独立、有机衔接。实际执行中：③社会保险基金不能用于平衡公共财政预算，公共财政预算可补助社会保险基金；④可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常规支出中调出资金进入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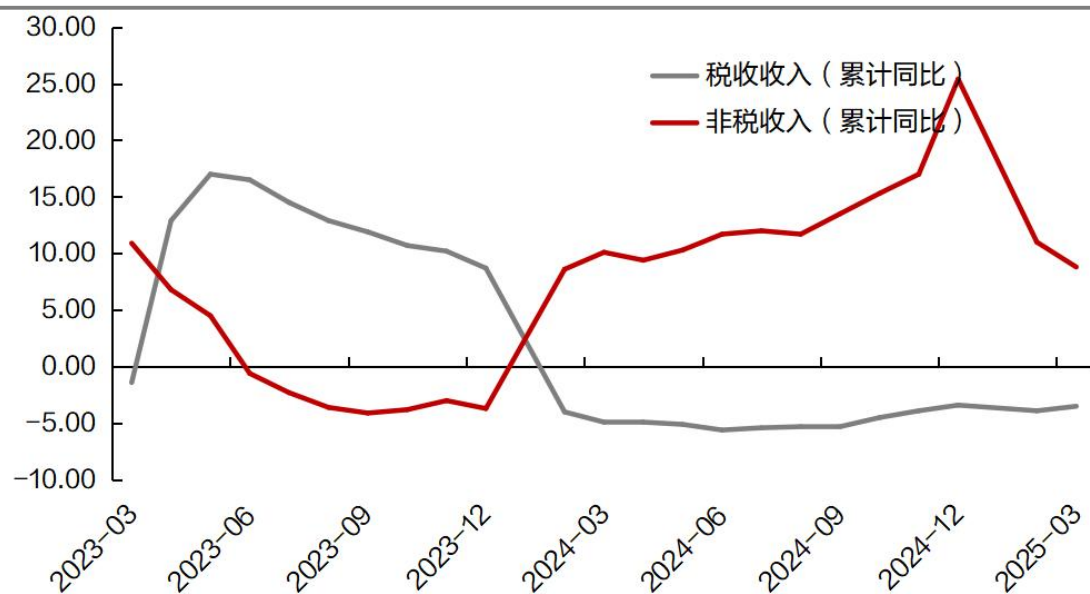
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建立于 1949 年，功能定位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编制原则是中央一般公共预算中必需的部分资金，可以通过举借国内和国外债务等方式筹措，举借债务应当控制适当的规模，保持合理的结构。对中央一般公共预算中举借的债务实行余额管理，余额的规模不得超过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批准的限额。

地方各级预算按照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除本法另有规定外，不列赤字。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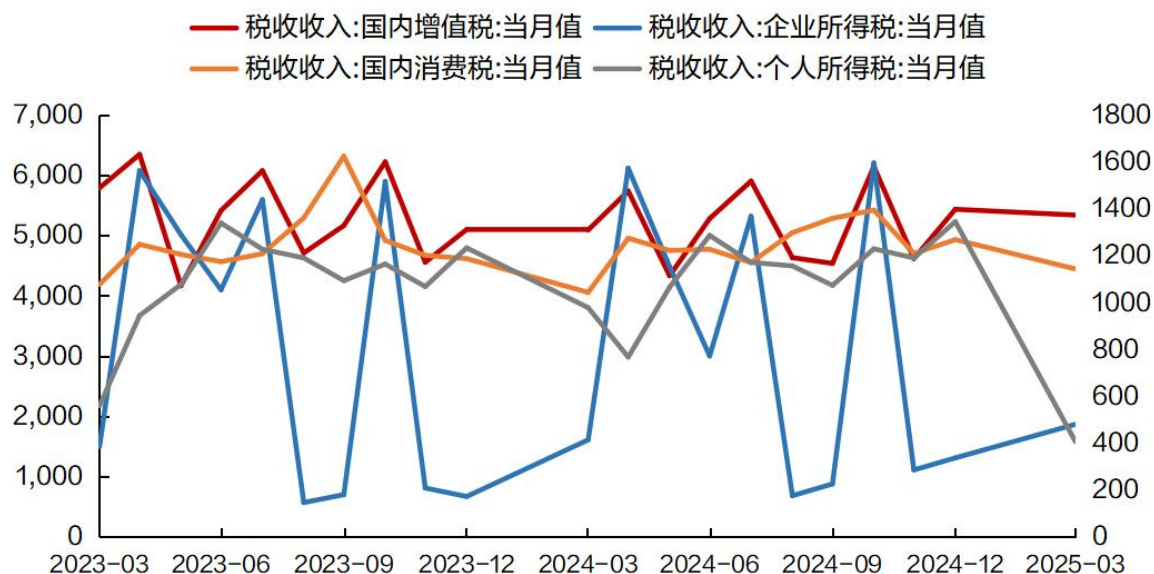
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各级一般公共预算按照国务院的规定可以设置预算周转金，用于本级政府调剂预算年度内季节性收支差额各级一般公共预算按照国务院的规定可以设置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用于弥补以后年度预算资金的不足，各级政府上一年预算的结转资金，应当在下一年度用于结转项目的支出；连续两年未用完的结转资金，应当作为结余资金管理。

图 3：税收收入与非税收入同比



数据来源：Ifind、长江期货

图 4：税收收入细项



数据来源：Ifind、长江期货

赤字规模=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量（即常规支出+调出资金）-收入总量（即常规收入+调入资金）。

2024 年全国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 21.97 万亿元，其中税收收入 17.5 万亿元，占比约 79.6%（较 2023 年的 84%下降 4.4 个百分点），非税收入 4.47 万亿元，同比增长 25.4%，占比提升至 20.4%。

四大核心税种（国内增值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国内消费税）合计约 13.86 万亿元，占税收收入的 79.2%（与 2023 年的 65%相比显著上升，可能与统计口径调整有关）。

土地和房地产相关税收（契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土地增值税、耕地占用税）合计 1.85 万亿元，占税收收入的 10.6%（较 2023 年的 9%上升）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其中三大民生支出（教育、社保就业、卫生健康）合计 10.45 万亿元（教育 4.21 万亿、社保就业 4.21 万亿、卫生健康 2.03 万亿），占总支出的 36.7%（较 2023 年的 38%微降 1.3 个百分点）。教育支出增速放缓至 2%，占比 14.8%；社保就业支出增长 5.6%，占比 14.8%；卫生健康支出下降 9.1%，占比 7.1%。

基建类支出（农林水、城乡社区、交通运输、节能环保）：合计 6.63 万亿元，占总支出的 23.3%（与 2023 年基本持平），其中农林水支出增长 12.4%，城乡社区支出增长 5.9%。

债务付息支出：1.29 万亿元，同比增长 8.8%，占比提升至 4.5%（较 2023 年的 4%上升）。

收入端：税收占比下降主要因减税政策延续和土地市场低迷，非税收入成为重要补充；土地相关税收占比上升反映房地产调控的阶段性影响。

支出端：民生支出占比微降与卫生健康支出缩减有关；基建支出维持稳定，体现“适度加力”的财政政策导向；债务付息压力持续加大，印证隐性债务化解的紧迫性。

指标	含义
财政自给率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财政自给率越高，代表其自身财政实力越强，对中央财政的依赖度越低
实际赤字率（狭义赤字率） (全国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全国一般公共预算支出)/GDP	衡量财政收支缺口占经济总量的比例，反映财政政策的扩张程度。赤字率过高可能增加政府债务风险，但适度赤字可支持经济增长
税收占比	过高或过低都有问题，税收占比过高或导致实体经济税收负担较重，过

(税收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低或指向地方财源稳定性较低、税制结构有待优化
转移支付依赖度（中央转移支付 / 地方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衡量地方财政对中央补助的依赖程度，比重越高，表明地方财政自主性越弱，财力稳定性受上级政策影响越大
刚性支出占比（教育+社保就业+医疗卫生支出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反映财政支出中民生刚性支出的比重。
债务付息占比（债务利息支出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衡量财政支出中用于偿还债务利息的比例
财政平衡指标（调入资金 / 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反映预算执行的灵活性和应急能力。频繁依赖调入资金（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出）可能暴露财政缺口

1.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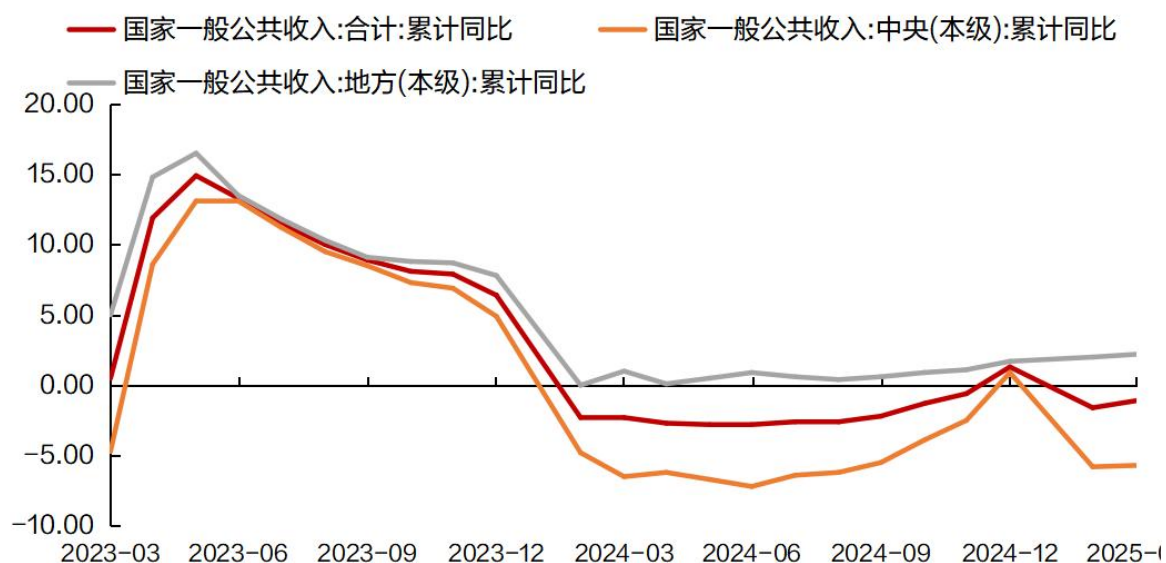
一般公共预算的收入：包括税收收入，以及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本经营收入等非税收入。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量则还包括调入资金与使用结转结余，主要包括从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等调入资金，以及往年结转结余资金。

中央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包括中央本级收入和地方向中央的上解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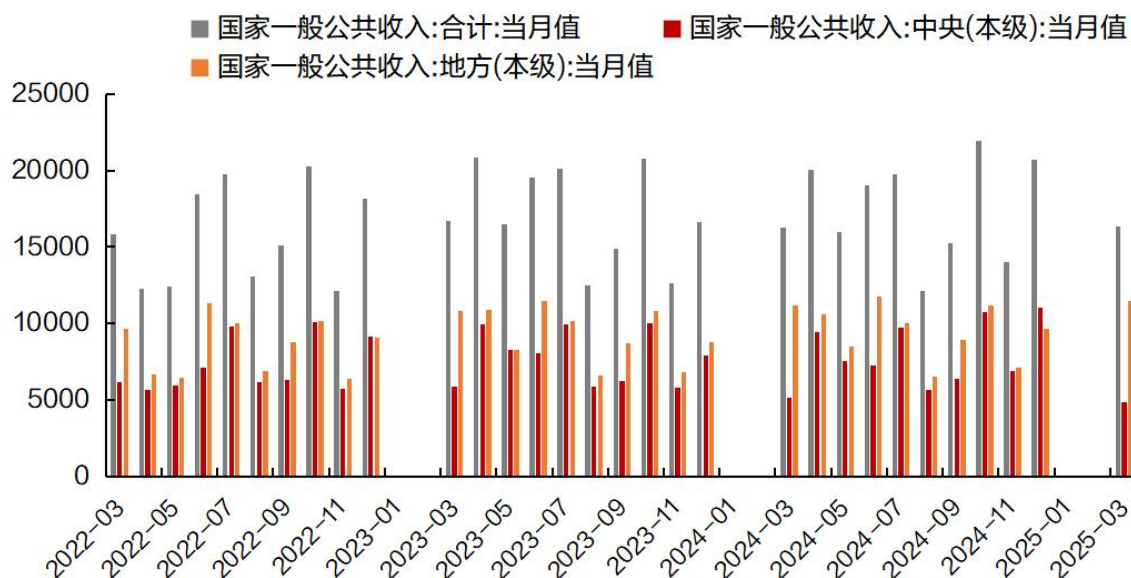
地方各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包括地方本级收入、上级政府对本级政府的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下级政府的上解收入。

图 5：国家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累计同比



数据来源：Ifind、长江期货

图 6：国家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



数据来源：Ifind、长江期货

税收收入		
国内增值税	国内消费税	进口货物增值税、消费税
出口货物退增值税、消费税	企业所得税	个人所得税
资源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房产税
印花税	城镇土地使用税	土地增值税
车船税	船舶吨税	车辆购置税
关税	耕地占用税	契税
烟叶税	环境保护税	其他税收收入
非税收入		
专项收入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罚没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其他收入

1.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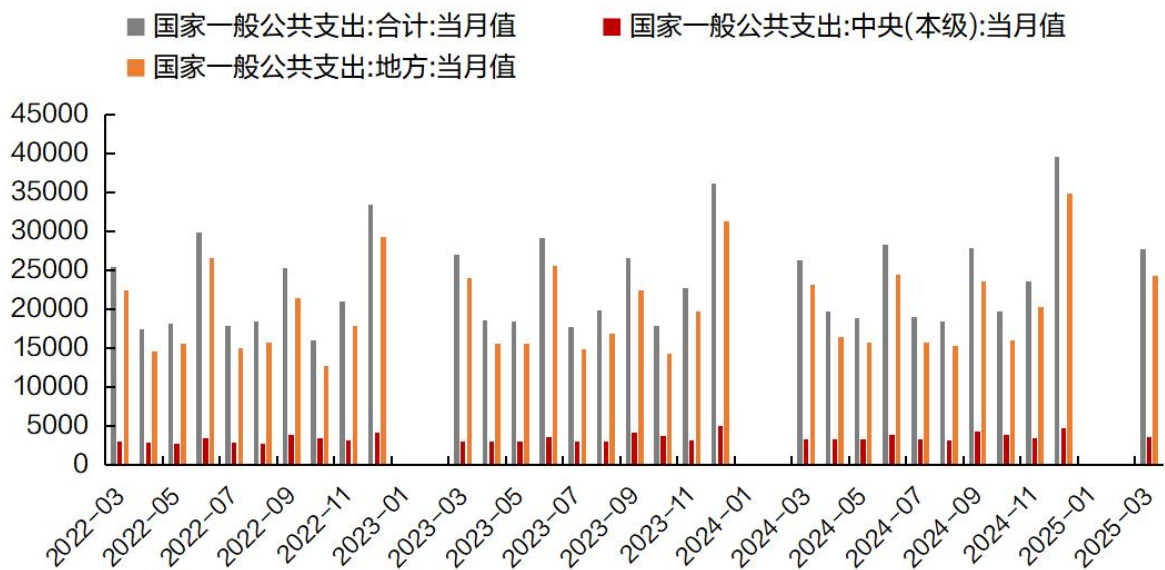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支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量则还包括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和结转下年资金等。

赤字规模则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量和收入总量的差额。

中央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中央本级支出、中央对地方的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

地方各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地方本级支出、对上级政府的上解支出、对下级政府的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

图 7：国家一般公共支出合计



数据来源：Ifind、长江期货

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外交支出	国防支出
公共安全支出	教育支出	科学技术支出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节能环保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农林水支出
交通运输支出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金融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预备费	其他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建立于 1997 年，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编制原则是基金金额纳入预算管理，实行收支两条线，收入全额上缴国库，先收后支，专款专用；在预算上单独编列，自求平衡，结余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遵循“以收定支、专款专用、收支平衡、结余结转下年安排使用”原则，自求平衡，不列赤字。

2024 年，全国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62090 亿元，比上年下降 12.2%。分中央和地方看，中央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4734 亿元，比上年增长 7.2%；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本级收入 57356 亿元，比上年下降 13.5%，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48699 亿元，比上年下降 16%。

土地依赖度下降，但仍是核心来源。土地出让收入占比从 2023 年的 85%降至 2024 年的 78.4%，反映房地产市场持续低迷。地方政府通过盘活存量资产和发行专项债补充收入缺口，但非税收入增长显示财政压力加剧。

2024 年，全国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01478 亿元，比上年增长 0.2%。分中央和地方看，中央政府性基金预算本级支出 4679 亿元，比上年下降 3.5%；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96799 亿元，比上年增长 0.4%，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相关支出 50812 亿元，比上年下降 8.6%，主要用于征地拆迁补偿、土地开发。

指标	含义
土地财政依赖度 (土地出让收入/广义财政收入)	土地依赖度越高，代表其广义财政对土地出让收入的依赖度越高，越容易受地产周期波动影响
土地出让集中度 CR5 (前 5 省份土地出让收入/全国土地出让收入)	衡量土地出让收入在区域上的聚集程度
专项债依赖度 (地方政府专项债收入 / 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	衡量地方政府对专项债融资的依赖程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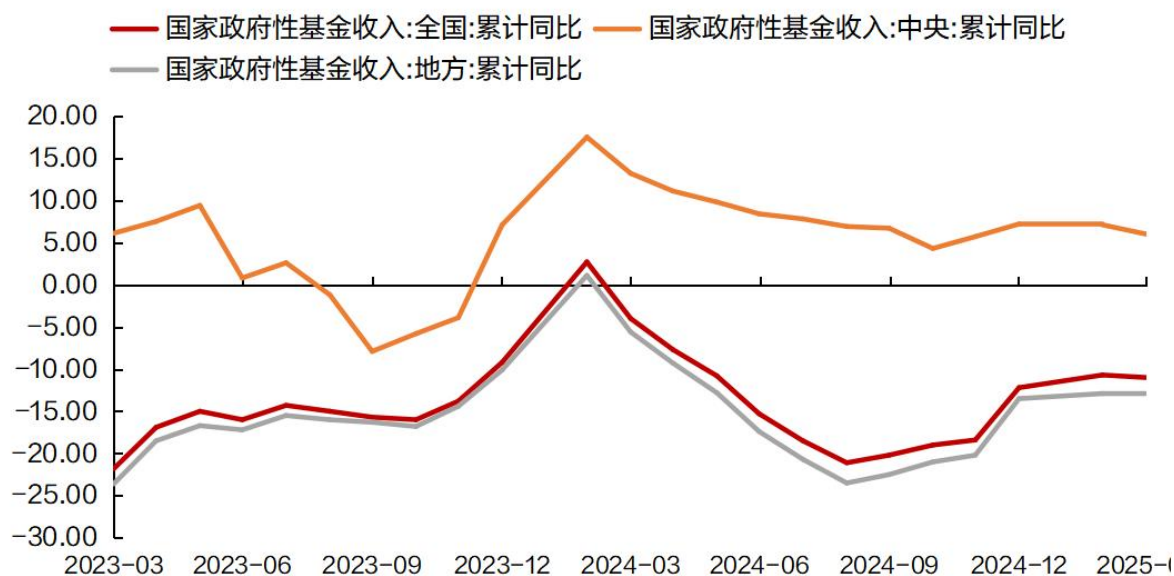
2.1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收入：主要包括国家通过向社会征收以及出让土地、发行彩票等方式取得收入。政府性基金属于政府非税收入，全额纳入财政预算，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是政府以出让等方式配置国有土地使用权取得的全部土地价款，包括受让人支付的征地和拆迁补偿费用、土地前期开发费用和土地出让收益等。

此外，专项债务收入、特别国债收入亦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与政府性基金收入一同构成政府性基金支出的资金来源。

图 8：国家政府性基金收入累计同比



数据来源：Ifind、长江期货

核心土地相关收入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基础设施建设基金		
铁路建设基金收入	民航发展基金收入	海南省高等级公路车辆通行附加费收入
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收入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核电站乏燃料处理处置基金收入
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收入	/	/
专项收费与公益金		
旅游发展基金收入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收入	彩票公益金收入
污水处理费收入	船舶油污损害赔偿基金收入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收入
其他专项收入		
农网还贷资金收入	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收入	中央特别国债经营基金财务收入
地方水库移民扶持基金收入	车辆通行费收入	抗疫特别国债财务基金收入
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
其他综合类收入		
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	/

2.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支出：专项用于支持特定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2024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 10.15 万亿元，其中土地出让相关支出（征地拆迁、土地开发等）5.08 万亿元，占比 50.1%，较 2023 年的 55%显著下降。上海市土地出让支出执行数为调整后预算的 83.3%，辽阳市土地出让支出同比增长 961.7%，显示地方对土地收入的依赖仍存但分配不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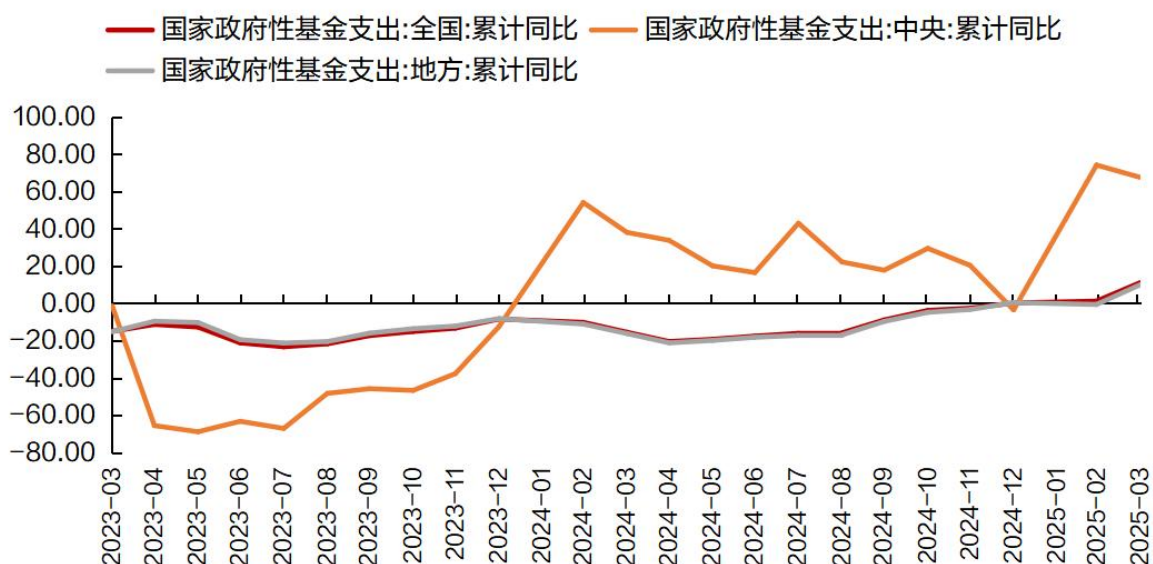
传统基建领域：新增专项债投向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占比 33%（约 1 万亿元）、交通基础设施 21%（约 0.66 万亿元），较 2023 年占比（市政 30%、交通 18%）进一步扩大。

“两重”项目支持：特别国债资金重点支持水利（投资增速 40.9%）、铁路（增速 15%）等领域，推动基建支出占比提升至约 15%（2023 年 5%）。

全国债务付息支出 3622 亿元，同比增长 15.5%，占政府性基金支出的 3.6%，隐性债务化解仍需依赖专项债置换。

除了常规性支出外，政府性基金预算的部分资金将会调出用于补充一般公共预算，部分未使用完的资金将会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图 9：国家政府性基金支出累计同比



数据来源：Ifind、长江期货

支出		
农网还贷资金支出	铁路建设基金支出	民航发展基金支出
海南省高等公路车辆通行附加费安排的支出	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安排的支出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安排的支出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支出	中央特别国债经营基金财务支出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地方水库移民扶持基金支出
车辆通行费安排的支出	彩票发行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船舶油污损害赔偿基金支出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支出	核电站乏燃料处理处置基金支出
抗疫特别国债财务基金支出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支出	旅游发展基金支出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收入安排的支出	其他政府性基金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应当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不列赤字，并安排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创立于 2007 年，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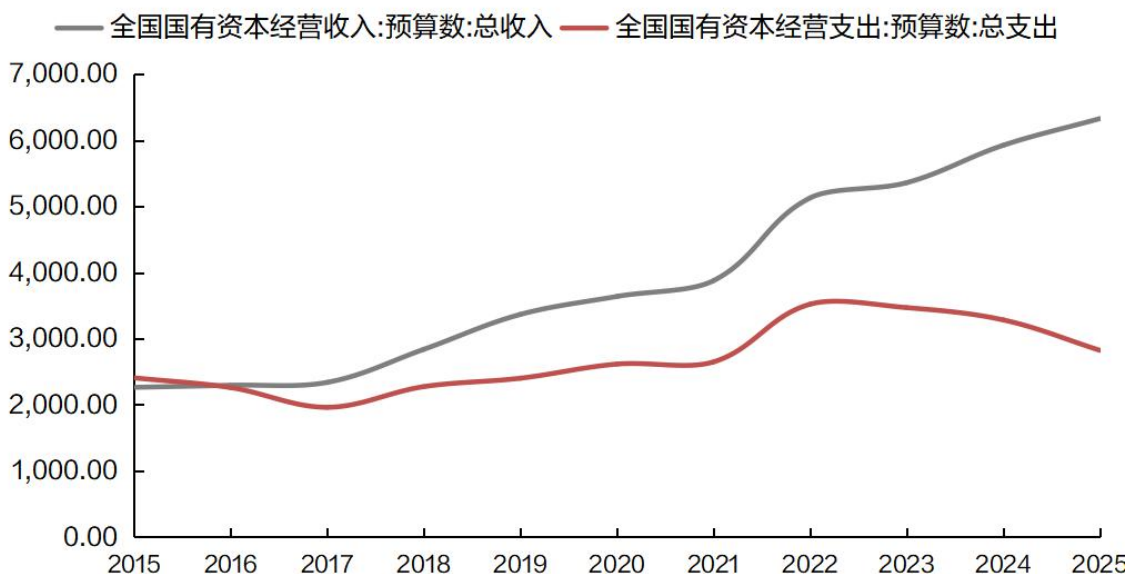
编制原则是统筹兼顾，适度集中。统筹兼顾企业自身积累、自身发展和国有经济结构调整及国民经济宏观调控的需要，适度集中国有资本收益，合理确定预算收支规模。相对独立，相互衔接。既保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完整性和相对独立性，又保持与政府公共预算(指一般预算)的相互衔接。

2024 年，全国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6783 亿元，比上年增长 0.6%。分中央和地方看，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2252 亿元，比上年下降 0.5%；地方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本级收入 4531 亿元，比上年增长 1.2%。

2024 年，全国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129 亿元，比上年下降 6.5%。分中央和地方看，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本级支出 1515 亿元，比上年增长 4.4%；地方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614 亿元，比上年下降 14.9%。

根据监管归属的不同，由国资委监管的国企相关收益记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而由财政部监管的国企相关收益则在一般公共预算中列示。

图 10：全国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数据来源：Ifind、长江期货

指标	含义
国企利润上缴比例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上市地方国企利润总额)	衡量国有企业对地方财政的支持力度
对公共财政的补充力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出资金/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衡量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支持力度
资本性支出占比(资本性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	衡量国企利润用于扩大再生产或战略性投资的比重
费用性支出占比(费用性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	反映用于国企改革成本(如人员安置、债务化解)的资金比例。费用性支出过高可能暴露国企历史遗留问题较多
行业集中度(特定行业国企上缴利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	衡量不同行业对预算收入的贡献度

3.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包括国有独资企业和国有独资公司应交利润、国有控股和参股企业国有股股息红利、国有产权转让收入、企业清算收入等。

利润收入是国有资本经营收入的主要来源，现行政策央企利润按五档标准进行分类上缴。2007 年以来央企利润上缴实施范围不断扩容，上缴比例亦由 2007 年的“0%、5%、10%”三档分类[1]提升、细化至 2014 年的“0%、10%、15%、20%、25%”五档分类[2]。地方国企的利润收取办法基本遵循着中央的“分类定档”思路进行，但具体上缴比例则根据当地实际情况略有不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利润收入	股利股息收入	产权转让收入
清算收入	其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

分类	企业类别	税后利润收取比例
第一类	烟草企业	25%
第二类	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煤炭等资源型企业	20%
第三类	钢铁、运输、电子、贸易、施工等一般竞争型企业	15%
第四类	军工企业、转制科研院所、中国邮政集团公司、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中央文化企业、中央部门所属企业	10%
第五类	中储粮、中储棉等国家政策性企业 (符合小型微型企业规定标准的国有独资企业，应交利润不足 10W 的，比照第五类企业)	免交当年应交利润

3.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支出：包括用于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以及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	/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根据国家社会保险和预算管理法律法规建立、反映各项社会保险基金收支的年度计划。社会保险基金专款专用，任何组织和个人不得侵占或者挪用。创立于 2010 年，是对社会保险缴款、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

编制原则是专项基金，专款专用。社会保险各项基金预算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收支内容、标准和范围，专款专用，不得挤占或挪作他用。相对独立，有机衔接。在预算体系中，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单独编报，与公共财政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相对独立、有机衔接。社会保险基金不能用于平衡公共财政预算，公共财政预算可补助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平衡，留有结余。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坚持收支平衡，适当留有结余。

基金之间不得相互挤占和调剂，不得违规投资运营，不得用于平衡一般公共预算。

社会保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现已并入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统一征缴）。

全国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118944.7 亿元，为预算的 101.2%，增长 5.2%。其中，保险费收入 87092.12 亿元，增长 4.4%；财政补贴收入 26861.3 亿元，增长 10.7%，主要是各级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等方面的补助增加。全国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106061.28 亿元，完成预算的 99.3%，增长 7%。当年收支结余 12883.42 亿元，年末滚存结余 143372.3 亿元。

中央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539.37 亿元，为预算的 109.2%；支出 461.92 亿元，完成预算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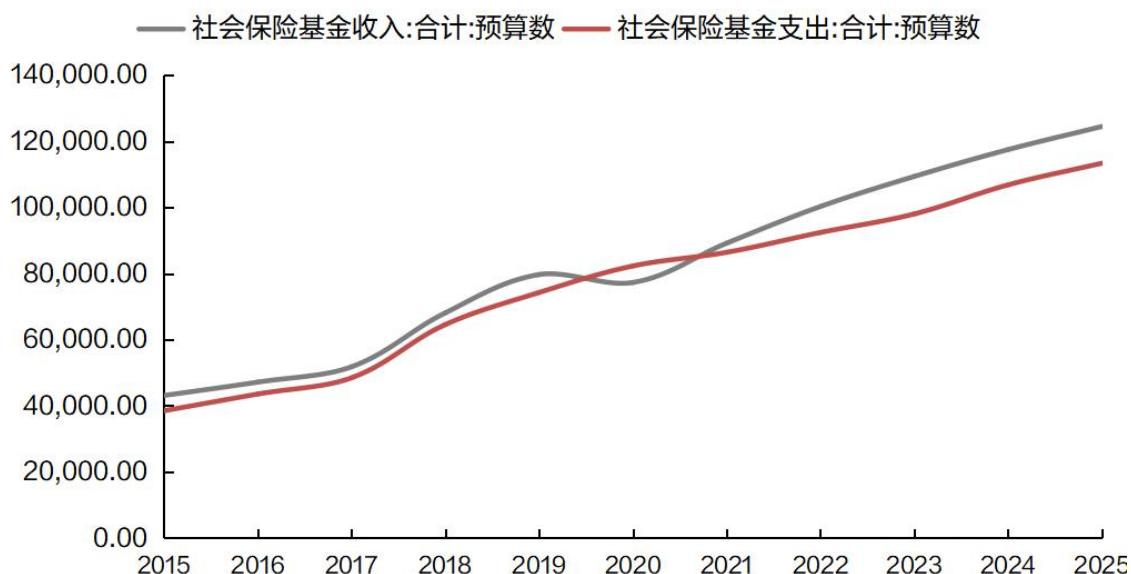
94.9%。实施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制度，地方上缴 2531.82 亿元，中央拨付 2532.64 亿元（缴拨差额 0.82 亿元，主要是上年度全国统筹调剂资金的利息）。考虑上述缴拨差额 0.82 亿元后，中央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当年收大于支 76.63 亿元，年末滚存结余 116.34 亿元。

地方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118405.33 亿元，支出 105599.36 亿元。考虑上述缴拨差额 0.82 亿元后，当年收支结余 12806.79 亿元，年末滚存结余 143255.96 亿元。

2024 年，经全国人大常委会审查批准，增加 60000 亿元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置换地方政府存量隐性债务，地方政府债务限额调整为 527874.3 亿元。2024 年年末，国债余额 345723.62 亿元，控制在全国人大批准的国债限额 352008.35 亿元以内；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475370.55 亿元（含用于置换存量隐性债务的地方政府债务），包括一般债务余额 167012.77 亿元、专项债务余额 308357.78 亿元，控制在全国人大批准的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以内。

2024 年中国社会保障与财政运行呈现出稳健与挑战并存的复杂态势。社会保险基金在财政持续加大的支持下维持了整体平衡，但结构性问题日益凸显，财政补贴依赖度不断加深，反映出制度可持续性面临考验。养老保险领域压力尤为突出，支出增速持续高于收入增长，人口老龄化的深层影响正在加速显现。

图 11：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数据来源：Ifind、长江期货

全国统筹机制的推进有效缓解了地区间不平衡问题，但制度完善仍需深化。财政债务管理方面展现出审慎平衡的特征，通过债务置换等措施化解存量风险，同时严格控制新增债务规模，但专项债务占比偏高反映出基建投资仍是稳增长的重要抓手。

当前体系面临的矛盾在于：社会保障需求快速增长与财务可持续性之间的张力，以及稳增长政策与债务风险防范的平衡。未来改革需要着力构建更加公平、可持续的多层次保障体系，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并通过经济高质量发展为社会保障和财政健康运行奠定坚实基础。

指标	含义
社保基金结余（当年结余与滚存结余）	$\text{社保基金当年结余} = \text{社保基金收入} - \text{社保基金支出}$ $\text{社保基金滚存结余} = \text{上年末滚存结余} + \text{当年结余}$
人均社保支出（社保基金支出/常住人口）	衡量各地人均社保支出水平
社保基金自给率（社保基金收入 / 社保基金支出）	反映社保基金的收支平衡能力，衡量其是否依赖财政补贴
社保基金结余可支付月数（累计结余 / 月均支出）	评估社保基金的可持续性，反映结余能支撑多长时间
缴费人口抚养比	反映社保体系的代际支撑能力，比值越低压力越大。
社保基金投资收益率（社保基金投资收益 / 基金累计结余）	衡量社保基金保值增值能力
实际缴费率（实际缴费人数 / 应参保人数）	反映社保覆盖面及征缴效率
社保替代率（退休人员平均养老金 / 在职职工平均工资）	衡量养老金对退休前收入的替代水平

4.1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从险种来看，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工伤保险基金收入、失业保险基金收入、生育保险基金收入（2019年起，生育保险已并入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统一征缴）；从类别来看，包括保险费收入、财政补贴收入、利息收入、委托投资收益。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工伤保险基金收入
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	/

4.2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从险种来看，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工伤保险基金支出、失业保险基金支出、生育保险基金支出（现已并入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等。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	/

风险提示

本报告仅供参考之用，不构成卖出或买入期货、期权合约或其他投资标的的要约或邀请。在任何情况下，本报告中的信息和意见均不构成对任何个人的投资建议。任何形式的分享投资收益或者分担投资损失的书面或口头承诺均为无效。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报告内容的局限性，结合自己的投资目标和财务状况自行判断是否采用本报告所载内容和信息并自行承担风险，我公司及员工对投资者使用本报告及其内容而造成的一切后果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免责声明

长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交易咨询资格。长江期货系列报告的信息均来源于公开资料，本公司对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也不保证所包含的信息和建议不会发生任何变更。本报告所载资料、意见及推测仅反映在本报告所载明日期的判断，本公司可随时修改，毋需提前通知，投资者应当自行关注相应的更新或修改。本公司已力求报告内容的客观、公正，但文中的观点、结论和建议仅供参考，不代表对期货价格涨跌或市场走势的确定性判断。报告中的信息或意见并不构成所述期货的买卖出价，投资者据此作出的任何投资决策与本公司和作者无关。本公司及作者在自身所知情范围内，与本报告中所评价或推荐的交易机会不存在法律法规要求披露或采取限制、静默措施的利益冲突。

本报告版权仅为本公司所有，未经本公司书面许可，任何机构和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翻版、复制、发布、引用或再次分发他人，或投入商业使用。如征得本公司同意引用、刊发，需在允许的范围内使用，并注明出处为“长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且不得对本报告进行有悖原意的引用、删节和修改。本公司保留追究相关责任的权利。

联系方式

地址：武汉市江汉区淮海路 88 号 13、14 层

邮编：430000

电话：（027）65777106

网址：<http://www.cjfc.com.cn>